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尉犁县罗布人村寨景区管理委员会的尉犁县罗布人村寨特许经营权方案编制项目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尉犁县罗布人村寨特许经营权方案编制项目，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北京和明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从业人员16人，营业收入为1368.26万元，资产总额为548.50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北京和明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1月27日